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新疆汉森”）通知，新疆汉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股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	用途
新疆汉森	是	12,380,000	2016-04-14	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	8.05%	融资
合计	-	12,380,000	-	-	-	8.05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新疆汉森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,818,22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97%；本次质押股份 12,3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18%；累计质押股份 117,69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7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16日